

证券代码：000514

证券简称：渝开发

公告编号：2016—037

债券代码：112219

债券简称：14渝发债

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7月6日披露了《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》（2016-036）。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前述公告进行了补充说明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第一条“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”修改内容如下：

原文：鉴于城投集团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，本次交易已构成关联交易，但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本次关联交易预计房款总金额未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，独立董事无需发表独立意见，也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修改为：鉴于城投集团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，本次交易已构成关联交易，但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本次关联交易预计房款总金额未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，独立董事已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二、第三条“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和定价依据”修改补充如下：

原文：本公司与城投集团产生的交易均本着公平交易的原则，参照2015年12月公司与重庆市巴南区征地办公室签订的《商品房订购合同》价格，作为定价的依据。单价按建筑面积4500元/m²计算，该价格不包含房屋交易所产生的税、费，权属转移登记所产生税、费由公司和拆迁安置户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各自承担。

修改为：(四)定价依据：公司上城时代二期 C 区项目 2016 年 1-6 月份销售均价为 4719 元/m²，2015 年 12 月 7 日公司与公司非关联方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政府征地办公室签订的《商品房订购合同》约定团购价为 4500 元/m²，2016 年 6 月 21 日与非关联方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政府征地办公室签订的《商品房订购合同》补充协议约定的团购价为 4500 元/m²。为保证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合理，公司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与城投集团签订的《外河坪征地项目商品房购买协议》房屋销售单价按建筑面积 4500 元/m²计算，未偏离独立第三方的团购价格，其定价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，销售定价公允。

三、增加“六、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”

1、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参考本公司销售上城时代房屋的市场均价及公司 2015 年 12 月 7 日、2016 年 6 月 21 日与公司非关联方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政府征地办公室签订的《商品房订购合同》和《商品房订购合同》补充协议团购价格进行定价，定价公允，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没有损害本公司利益，亦不会损害其他股东的利益。

2、本次关联交易，主要为加快公司所开发房屋的销售。鉴于本次关联交易量比较小，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较小，因此对公司整体经营及财务状况不会产生较大的影响。

3、基于独立判断的原则，我们同意该项关联交易。

补充后的公告的详细内容，请参见本公司与本公告同时发布在巨潮资讯网上《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》（2016-36 更新后）。

特此公告

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7 月 9 日